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向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提交了《2015 年外贸调结构资金申请书》，并于近日收到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的 2015 年外贸调结构资金项目人民币 1500 万元。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上述专项资金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上述补助资金的获得预计对公司2016年度业绩会产生一定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05 月 11 日